

证券简称：伊力特

股票代码：600197

公告编号：2023-046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12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公司九届三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2023年12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九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7票，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外部董事蒋宏辞职补选李小刚担任外部董事的议案（此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外部董事蒋宏辞职补选李小刚担任外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二、关于聘任李长春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此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李长春为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3日